

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07 年 11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07 年 10 月 30 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及传真的方式告知全体董事、监事和有关高管人员。

会议应到董事 13 人，实际参会董事 13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。

与会董事审议了《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》，并采取记名表决的方式以 1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结果通过了该报告。

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〇七年十一月十二日